

证券代码: 300102

证券简称: 乾照光电

公告编号: 2016-027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到期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王维勇先生关于到期解除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5年4月27日，王维勇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公司高管锁定股份20,000,000股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信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该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27日，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4月27日。具体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

2016年4月27日质押期限届满，王维勇先生与中信证券40,000,000股（原质押20,000,000股，2014年度权益分派转增20,000,000股，合计占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5.68%）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已到期，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王维勇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2,173,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2%，其中累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股份为66,410,289股，占其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59.20%，同时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43%。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